

# 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同政办发〔2024〕43号

## 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大同市数据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4年-2026年)》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大同市数据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4年-2026年）》  
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大同市数据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 （2024年—2026年）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整体建设布局规划》《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及山西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山西省数据工作管理办法》（晋政发〔2024〕14号），进一步壮大我市数据产业，高水平建设国家级数据标注基地，系统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有力引领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大同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领域的重要论述和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快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的精神，深入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的要求，紧扣“融入京津冀、打造桥头堡”重大任务，锚定转型发展“四步走”战略目标，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化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着力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培育数据要素市场，提升数据产业整体发展水平，加快构建“底座牢固、资源富集、创新活跃、应用繁荣、治理有序”的现代化数据产业体系，推动建设京津冀数据服务地，为大同“跨

入第一方阵”提供有力支撑。

## 二、总体目标

到 2026 年底，全市数据产业规模大幅提升，高标准完成国家级数据标注基地建设任务，培育和引进一批国内影响力强、具有一定生态主导力的领军企业，集聚优秀数商百家以上，形成一批创新性强、应用范围广、业态模式新、推广价值大的数据融合应用典型案例，建设一批特色鲜明的数据产业集群，确保产业规模稳居全省第一方阵，在全国形成一定影响。

## 三、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激发市场活力。发挥政府在规划引导、政策支持、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为数据产业发展提供全方位支撑，主动谋划重大项目和创新平台，推动优质产业资源集聚。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突出企业、科研院所等创新主体地位，探索产业发展新路径，加快形成数据产业发展的新优势。

——坚持对标对表，突出科技创新。时刻关注技术的前沿动态，积极引进和消化吸收国际先进技术，加强与先进企业的合作与交流，共同推动数据产业的科技进步和创新发展。在发展数据产业的过程中，始终把科技创新放在首位，注重技术的研发和应用，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推动我市数据产业向更高层次、更广领域发展，提升产业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坚持就业导向，办好民生实事。时刻关注数据产业对民生福祉的影响，确保产业发展与民生改善同步推进，通过发展数据产业，为社会创造更多的就业，形成多元化、高质量的就业结构。

——坚持系统思维，健全生态体系。围绕数据产业关键环节，建立以算力为支撑、算法为核心、数据为驱动、应用为引领的产业发展模式。积极整合创新资源，加强要素配置，营造创新生态，形成协同创新发展格局，开展数据产业在经济、社会等各领域的垂直应用，促进数据产业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 **四、主要任务**

##### **（一）实施“数基提质”行动，建设“算力之城”**

1. 巩固扩大数据中心发展优势。加快推进抖音火山云太行算力中心、京东集团华北（灵丘）智能算力数据中心、秦淮环首都·太行山能源信息技术产业基地、中联绿色大数据产业基地、中联零碳大数据产业基地（新荣）、秦云超级能源综合体等项目建设。鼓励数据中心实施算力中心转型改造工程，逐步改造升级为智算中心。鼓励数据中心实施绿色节能工程，提高绿色节能技术和设备覆盖率，强化光伏发电、余热回收等绿色节能措施的使用，提高基础设施的能效碳效水平。持续推动数据中心服务器更新换代。

（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工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2. 适度超前布局智算、超算等先进算力基础设施。重点争取国家部委、全国性金融机构、大型企业、互联网龙头企业等在大

同布局云计算、智能计算、量子计算等业务，建设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算力型行业数据中心。各县区在前期对接抖音、阿里云、腾讯等互联网龙头企业的基础上，力争将更多的项目及产业落地我市。（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工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3. 提高跨区域算力一体化调度能力，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推进与京津冀、内蒙古等其他国家枢纽节点数据中心集群间网络直联、资源调度等，依托国家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互联网骨干直联点等设施，进行算力匹配对接，推动算力资源精准配置。加快建设全国算力“一张网”，加强与兄弟省市的协同交流，推进算力调度和运行监测服务平台建设应用。（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4. 推动“源网荷储”、绿电协同一体化发展。发挥我市煤炭、新能源、光伏、电力、储能等多结构能源优势，依托广灵、灵丘、天镇等地的算力能源综合体项目，进一步促进新能源的本地消纳，提高算力的供应能力，一体化输出绿色清洁电力和绿色高效算力。推动建设全国“低碳算电协同示范基地”。聚焦“电网”与“数网”的布局融合，积极创建绿电园区、零碳园区、绿色算力产业园区等，探索开展源网荷储一体化绿色供电建设。（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能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5. 提升网络基础设施。逐步推动我市数据中心直连网络建设，

促进算力资源互联和数据资源便捷流通。鼓励运营商优化云、边、端互联网络，按照适度超前原则，加快双千兆网络深度覆盖，推进 5G 行业虚拟专网建设，面向重点企业开展万兆接入试点，推动实现算力入园、入企，加快各类数据资源互联成网。（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 （二）实施“数标扩容”行动，做强标注产业

1. 构建高质量数据集。重点支持文旅、能源、教育、医疗、医保、交通、城管、应急、农业、气象、政务等 11 个行业，建设包含文本、图像、音频、视频等多模态的行业高质量数据集，每个行业建设不少于 2 个行业数据集和 2 个可推广可复制的典型案例。围绕数据收集、数据清洗、数据标注、数据验证、数据存管、数据更新、数据维护等各个环节，实现各类公共数据的高质量归集汇聚。创新标注行业技术，改变传统数据分割管理的模式，从根源上打破“信息孤岛”，解决“数据烟囱”问题。（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能源局、市教育局、市卫健委、市交通局、市文旅局、市城管局、市应急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审批局、市气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2. 与国家人工智能重大生产力协同布局。以山西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等为牵引，整合山西智能矿山创新实验室人工智能计算中心等算力资源，以与京津冀枢纽张家口算力集群“结对子”的方式，协调算力资源，推动形成全省数据

标注产业链同国家人工智能重大生产力协同发展的格局，建成创新活跃、应用广泛、要素集聚的全国人工智能产业。（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3.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建立以企业为主导、高校为支撑、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中心任务的数据产业人才培养工作协调创新机制。深入推动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校建设，围绕标注、人工智能产业，推动形成“产业龙头+产教融合+专业职业学院”的产教有机互动人才队伍建设，3年内相关从业人员达到3.5万人。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数据局）

4. 完善产业生态体系。引育标注企业新增不少于27家。组建大同市数字经济研究院，与智库、企业、高校和研究院所展开合作，研究数据标注技术、标准、生态等方面的发展趋势。引导人工智能产业头部企业建设在同自有的数据标注工厂。围绕我市人工智能业务场景，汇聚区域企业场景数据集、第三方数据集和自建自主知识产权的知识数据集，建设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面向企业及科研院所提供数据标注、交换共享、流通交易等数据资源一体化服务。（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数据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 （三）实施“数通全域”行动，推动数据要素价值释放

1. 强化数据汇聚治理。持续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全方位部署传感器、摄像头、物联网设备等智能感知设备，实现对公安、交

警、自然资源、文旅、城管等方面摄像头、固定与移动传感器的对接，动态汇聚传感数据资源。基于城市数字底座建设成果，统筹全市政务数据、企业数据和社会数据的融合汇聚，形成覆盖基础信息、行业主题、应用专题等功能完善、高效可靠的公共数据资源库，实现数据“按需归集、应归尽归”。推动全市公共管理和服务机构及各县区公共数据目录编制工作。结合国家、省级公共数据分类分级的相关规定，探索建立市级数据分类分级规则标准。（责任单位：市直各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2. 提升数据共享开放水平。健全完善公共数据管理机制，持续优化跨部门公共数据共享申请和审批流程，探索基于智能合约、依场景授权的高效共享新模式。制定城市数据共享目录及标准，明确数据共享范围、方式和期限。建立面向基层的数据快速响应机制，推动市、县间数据多向流动、按需按属地回流。（责任单位：市直各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3. 加强数据确权管理。推进数据资产合规化、标准化、增值化。推进数据资产评估和数据资产入表机制建设。推动数据资产、数据知识产权合规登记和凭证发放体系建设，促进数据资产合规使用和信息披露。建立数据资源持有权、加工使用权、产品经营权“三权分置”的数据资产确权机制。构建数据资产确权登记平台，结合区块链等技术手段实现数据权属的透明化、可追溯化。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数据局、市市场局、市国资委，各县

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4. 促进数据流通交易。以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为主线，加快推进流通交易、收益分配等管理体系建设。推动数据流通基础设施建设，探索构建隐私计算、数据空间、数联网等多元化技术解决方案。推进建设大同市数据要素服务中心，规范数据交易行为。探索研究数据估值计价方法和模型，推动数据资源的商业化应用和价值变现。培育数据交易中介服务机构，为数据交易提供咨询、评估、审计等服务。支持技术型、服务型、应用型数商提供数据交易、数字经济等专业服务，鼓励国有企业发挥带头作用，在重点领域试点开展数据流通交易，培育数据流通交易产业生态。（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审计局、市市场局、市促投局、市国资委、市审批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5. 构筑数据安全治理秩序。建立数据安全管理体系，明确数据安全责任和管理流程，确保数据在采集、存储、传输、使用等全生命周期的安全。加强数据安全技术防护，采用加密、认证、访问控制等技术手段，保障数据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开展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及时发现和消除数据安全隐患。加强数据安全教育培训，提高数据行业工作人员的安全意识和技能水平。（责任单位：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市数据局、市保密局、市密码管理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 （四）实施“数企繁荣”行动，培育数据产业新业态

1. 推动数据全产业链招商引资。推动数据标注、算力、服务器制造、交换机、配电设施制造、信创等产业主体向大同集聚，加快数据产业强链补链延链，牵引数据采集、服务、加工、安全、应用等企业集聚发展，培育一批特色鲜明的数据产业集群。支持各县区深度挖掘本地优势，开展“一县一品牌”数据产业谋划布局，建设一批特色鲜明、布局合理的数据产业基地。（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促投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2. 持续繁荣数据服务企业。以国家级数据标注基地为抓手，坚决落实好就业优先战略，继续做大做强京东物流、京东科技、上海润迅、抖音、滴滴、软通动力等已落地企业项目，持续引入和培育呼叫企业、电商企业、平台企业等，推动数据服务产业能级提升。（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促投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3. 大力引培多元数商主体。围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数据流通交易所需，积极推进数商联盟，重点引培技术型、服务型、应用型数商，建立健全数据开发利用服务链条。聚焦煤炭、文旅、医疗、装备制造、金融等重点领域，引入一批精通行业的特色化、专业化数商。有序培育数据集成、合规认证、安全审计、数据公证、数据保险等服务型数商，提升数据流通和交易全流程服务能力。支持第三方机构等开展数据采集和质量评估标准制定工作，

推动数据产品标准化，发展数据分析、数据服务等产业。（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促投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4. 积极引进人工智能企业。引聚行业龙头企业，高质量建设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区，加快招引一批拥有前沿技术及良好市场前景的人工智能龙头骨干企业和人工智能细分领域领军企业，实现人工智能产业的梯度培育，支撑我市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壮大。逐步引入专业服务机构，依托高水平、专业化产业运营和服务机构，推动上下游创新资源聚合，形成产业高质量服务矩阵。（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促投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 （五）实施“数智赋能”行动，拓展数实融合应用场景

1. 加快公共服务一网通享。聚焦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政务服务等领域，建设应用场景，为市民提供便捷、高效的公共服务。推动优势产业数据应用创新，聚焦综合能源、工业制造、文化旅游、现代农业、商贸物流等优势产业、重点领域，实施产业“数乘智改”工程，深化数据多场景应用，力争建设一批高质量的数据赋能场景，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责任单位：市直各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2. 推动城市治理一网统管。建立城市治理一体化平台，整合城市管理、社会治安等多个领域的管理系统，实现城市治理的一体化、智能化。开发城市治理决策支持系统，利用大数据和人工

智能技术，加强经济运行、基层治理、应急管理等领域数据综合分析和应用，推动“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一网协同”政府运行、“一网统管”市域治理，为城市治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委政法委、市应急局、市城管局、市审批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3. 推动产业发展一网通智。建立产业发展服务平台，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为企业提供一站式的产业服务。建设招商项目管理系统，持续推动优质项目与全市产业资源精准对接。建立产业发展协同创新机制，促进企业之间的合作与交流，推动产业协同发展。（责任单位：市促投局、市数据局、市商务局、市审批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

## 五、保障措施

（一）健全推进机制。建立跨部门的数据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制度。各县区要明确重点任务牵头单位，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形成工作合力。成立数据产业发展协会，进一步发挥市场机制，联合各类资源推动数据产业集聚发展。

（二）狠抓项目建设。坚持项目为王，积极引导和培育核心数字产业项目，重点在抓新抓早项目储备、做深做细项目前期、加压加力项目建设、聚焦聚力项目招引上下功夫。同时，注重创新引领，优化资源配置，让项目成为发展我市数据产业的坚实支撑。

（三）加大财政支持。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市财政专项资金

积极支持数据产业发展，集中力量支持数据核心关键技术攻关、产业链构建、重大应用示范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等，加快数据产业发展。采用多元机制，引导社会资本设立数据应用投资基金，多渠道、多层次扶持数据产业发展。

（四）加强人才培养。依托“双十六条”等人才政策，鼓励和支持数据高端人才来我市创新创业。加快推动数据领域产教融合，加强与山西大学、山西大同大学、山西通航学院、大同师专、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等的联动，鼓励院校、企业、园区、产教协会等主体积极参与建设产教融合重大平台载体和实训基地，为全市数据系统提供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支撑。

（五）扩大开放合作。积极对接京津冀，创新招商模式，鼓励采取服务外包、政府与企业合作等方式，吸引知名数据企业在我市落户。建设数据合作交流平台，加强数据技术、标准、人才等方面的交流合作。

（六）加强产业宣传。由宣传部门牵头，利用多元化的媒体渠道，广泛传播我市数据产业的重要性和发展前景，提升公众对数据产业的认知度。组织系列专题活动，邀请行业专家、学者及企业代表共同探讨数据产业的最新趋势和应用案例，增强行业内外的互动与交流，凝聚数据产业发展的强大合力。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

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11日印发

